**版本号：ZCSP-渭南市-2025-0073820250914001**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738**

**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9月1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委托，拟对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738**

**二、采购项目名称：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完成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全部内容。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2（监理服务）：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2、信用信息：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投标保证金：出具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合同包的采购活动。

采购包2：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2、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信用信息：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投标保证金：出具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地址： 渭南市临渭区车雷大街69号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1楼西侧

邮编： 714000

联系人： 雷老师

联系电话： 0913-2930456

**代理机构：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与双王街十字东南角商贸楼三楼东侧（槐衙曦和公馆南门斜对面）

邮编： 714000

联系人： 杨文英

联系电话： 0913-2130688

**采购监督机构：渭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任丽珍

联系电话：0913-210000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4,531,000.00元  采购包2：454,5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4,5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渭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3714785487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的有关规定标准，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和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完成系统试运行前的用户培训工作，开始系统试运行及迭代完善工作，提出初步验收申请，采购人单位组织验收，满足设计要求，测试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协议，完成初步验收，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 初验通过后，平台进入3个月试运行阶段，做好对系统的功能、性能、稳定性以及系统的运行效果等各项关键因素进行全面的监测与记录，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形成系统试运行记录。在试运行期满后组织做好试运行检验，根据检验和记录结果，写出系统试运行报告，做出系统试运行结论，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同时进行项目培训、文档整理等收尾工作。 在完成试运行工作内容后，提交全部相关文档、图纸、报告、代码，向验收小组提出系统最终验收（竣工验收）申请，终验通过后系统方可申请正式上线运行。

采购包2：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验收前提交监理工作形成的所有文档。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嘉信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文英

联系电话：0913-2130688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与双王街十字东南角商贸楼三楼东侧（槐衙曦和公馆南门斜对面）

邮编：714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完成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全部内容。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4,531,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4,531,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建设 | 1.00 | 34,531,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54,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54,5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监理服务 | 1.00 | 454,5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项目概况：**  本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前端数据采集设备建设和后端监管平台八个中心的建设。  通过构建监管平台八大中心，包括：信息管理中心、异常告警中心、数据采集中心、数据分析中心、数据监控中心、数据比对中心、税收监管中心和综合运维中心，分析各类监测数据，及时发现异常情况，为综合监管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实现对加油站的精准监管，为各部门业务提供数据服务，实现多部门共享应用。  通过在加油站部署卸油区专用防爆摄像机507台、加油机数据采集仪1713台、液位仪数据终端507个、综合安全网关507台、边缘计算终端507台。构建安全、相互印证的全过程监管体系，确保数据的真实性。  **1.1总体思路**  **1.1.1总体架构**  本期平台总体架构主要包括五个层次和三大体系，其中横向层次的上层对其下层具有依赖关系，纵向体系对于相关层次具有约束关系。建设总体架构如下图所示：  img  总体架构图  基础层：包括平台所需的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网络资源、安全资等，这四部分资源均由渭南市政务云统一提供平台部署环境，本期将整合接入已建或规划建设的前端感知设备，实现对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实时感知；同时还包含传输网络和物联感知设备，为本项目平台提供基础数据和数据传输通道。  数据层：通过数据汇聚、数据交换系统实现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数据的统一汇聚、清洗、关联、融合，实现与省级平台及国家平台的数据共享交换功能，建设基础信息库、对比模型库、预警报警库和专题库，为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及外部数据对接共享提供综合性数据支撑能力。  支撑层：包括基础软件（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国密浏览器、密码钥匙）和应用支撑平台，为了满足安全可控需求，本期基础软件将购置信创目录内产品，保障平台整体的安全性。应用支撑平台包括统一用户认证系统、视频平台、地理信息平台、密码应用平台等，为整个平台上层应用及下层物联感知设备接入提供统一的应用支撑能力和数据接入能力。  应用层：包括信息管理中心、数据监控中心、异常告警中心、数据比对中心、数据采集中心、税收监管中心、数据分析中心和综合运维中心等业务板块，全面支撑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服务工作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  展示层：面向市领导、市区（县、开发区）税务部门等提供不同形式的平台交互方式，包括大屏终端决策建议专题展示、PC端平台服务和移动端应用。  标准规范体系：本项目将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统一的数据交换标准、接口规范、安全规范等，确保系统各部分之间能够无缝对接，实现数据的准确、高效传输。此外，将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制定项目特有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为系统的开发、部署、运维和升级提供明确的指导和依据。  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依托渭南市政务云已有安全环境和相关安全保障措施，按照国家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标准，建设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  运行维护管理体系：平台建设完成后将由渭南市数据局与相关单位共同按照相关标准制定平台运行维护管理机制办法，保障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img  数据架构图  本期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数据来源为新建的各类数据采集终端和多部门的数据对接。各类数据统一依托政务云已有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数据治理能力，完成数据接入、清洗、校验、抽取、融合后形成基础信息库（基础库）、对比模型库（模型库）、预警报警库及专题库。为监管平台提供丰富、准确的数据支撑能力。同时，将治理与融合后的数据资源推送上级成品油监管平台，并同步共享至其他相关职能单位，满足数据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数据闭环管理共享开放的要求。 |
| 2 |  | **2.建设目标**  加强成品油行业协同监管，打破数据壁垒，打造数据共享精准监管目标，搭建全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对接加油站监管软硬件设备和系统，提升税收征管、市场监管、安全监管、成品油流通监管等工作质效，各部门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形成协同共治管理的良好局面。  依托视频监控加强对加油站的综合管控，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建立一套基于视频的数据采集与分析体系，对加油站车辆进出、装卸油、加油相关数据进行采集与分析，进而建立车流量与营业数据的比对模型，对加油站实际营业情况和自主申报数据（或实时采集数据）进行比对，对于超出合理区间、存在不匹配风险的情况进行预警告警，同时基于卸油车辆数据与派单数据的比对模型，及时发现运油黑车，对非标油、走私油进行预警告警。为油站的监管提供新的辅助手段，达到防范税源流失、增加财政收入的同时，提升监管的精准化、智能化水平。  基于加强加油站重要数据的保护，运用密码技术、隐私计算技术以及可信身份认证技术基础，确保数据采集和传输的安全性、重要数据机密性和完整性、操作行为的不可否认性，保障加油机显示屏、报税口、抬枪挂枪和液位仪数据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这些服务不仅包括数据确权、使用管控、可信交换、数据加密、数据脱敏等核心功能，还涉及行为存证、数据保真、数据保鲜等共性服务，旨在确保数据资产在各个生命周期阶段都得到充分的保护。  基于对运维服务全环节、全流程的精细化管理，解决运维服务管理受理派单流程繁琐、评价机制不健全、现场服务管理难度大、专业培训体系不完善及保密管理存在的重大隐患等问题，彻底实现线上线下的无缝对接，进而达到对终端设备运行状态的全面监控，完善运维服务体系全面建设，提高运维服务质量。  本项目旨在全面强化成品油行业的协同监管效能，致力于打破各部门间的数据壁垒，构建全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实现数据共享与精准监管的目标。通过对接加油站监管的软硬件设备与系统，全方位提升税收征管、市场监管、安全监管以及成品油流通监管等工作的质量与效率。推动各部门数据资源的深度整合与共享，形成协同共治的良好管理局面。同时，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保护与运维服务质量提升，为行业的稳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2.1建设目标**  **（1）实现数据初步对接与采集**  实现各行业监管系统与加油站现场设备的数据对接，完成对加油机销售数据、油罐进出油数据、车辆进出信息、装卸油数据、加油相关数据等关键数据的初步采集，并保障数据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2）建立基础风险预警机制**  初步建立车流量与营业数据的比对模型，以及卸油车辆数据与派单数据的比对模型，能够对超出合理区间、存在不匹配风险的情况进行初步预警告警。  **2.2业务目标**  **(1)提升监管精准度**  通过对加油站各项业务数据的深入分析，准确识别税收征管、市场监管、安全监管、成品油流通监管等环节中的潜在风险与异常情况，为监管部门提供精准的决策支持，有效防范税源流失，打击非标油、走私油等违法违规行为。  **(2)优化业务流程**  借助数字化管理平台，实现各部门业务流程的优化与协同，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工作效率。例如，通过线上监管实现进销存台账管理、加油机运行状态监测等工作，简化工作流程，降低管理成本。  **(3)加强行业规范管理**  健全油品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实现成品油流通领域来源销售链条的可追溯，全面掌握辖区内成品油流通整体状况，促进行业规范化发展。  **2.3技术目标**  **(1)构建先进的数据采集与分析体系**  运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建立一套基于视频的数据采集与分析体系，实现对各类数据的高效采集、实时分析与深度挖掘，为监管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2)保障数据安全**  运用密码技术、隐私计算技术以及可信身份认证技术，确保数据采集和传输的安全性、重要数据机密性和完整性、操作行为的不可否认性，保障加油机显示屏、报税口、抬枪挂枪和液位仪数据的真实性和一致性。  **(3)实现系统稳定运行与高效运维**  通过智能运维服务系统实现对终端设备运行状态的全面监控，解决运维服务管理中的各种问题，提高运维服务质量，保障各监管系统的稳定、高效运行。 |
| 3 |  | 3.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成品油流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5〕5号）；  （2）《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经贸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整顿和规范成品油市场秩序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2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办函〔2016〕108号）；  （4）《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5）《数字中国建设发展报告（2020）》；  （6）《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9号）；  （7）《2021-2035年国家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8）《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9）《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要求》；  （10）《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号）；  （11）《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  （12）《电子建设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信部规〔2005〕36号）；  （13）《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平台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147号令）；  （14）《关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公通字〔2004〕66号）；  （15）《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16）《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3〕27号)；  （17）《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  （18）《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28449-2018）；  （20）《网络安全技术信息技术安全评估准则》（GB/T18336.1-2024）；  （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GB/T20269-2006）；  （22）《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20984-2007）；  （23）《信息安全技术数据库管理系统安全技术要求》（GB/T20273-2006）；  （24）《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GB/T14394-2008）；  （25）《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GB/T9386-2008）；  （26）《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GB/T9385-2008）；  （27）《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GB/T15532-2008）；  （2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29）《信息技术元数据注册系统》（GB/T18391.1-2009）；  （30）《信息技术互操作性元模型框架》（GB/T32392-2015）；  （31）《信息技术实现元数据注册系统内容一致性的规程》（GB/T23824.1-2009）；  （32）《信息技术元数据模块》（20080046-T-469）；  （33）《信息技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指南》（GB/T31496-2015）；  （34）《信息技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控制实用规则》（GB/T22081-2016）；  （35）《信息技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GB/T22080-2016）；  （36）《信息技术云数据存储和管理》（GB/T31916-2018）；  （37）《跨平台的元数据检索、提取与汇交协议》（20080485-T-469）；  （38）《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GB/T31168-2014）；  （39）《物联网应用支撑平台工程技术标准》（GB/T51243-2017）；  （40）《物联网系统接口要求》（GB/T35319-2017）；  （41）《物联网信息交换和共享第1部分：总体架构》（2GB/T36478.1-2018）；  （42）《物联网信息交换和共享第2部分：通用技术要求》（3GB/T36478.2-2018）。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其他标准、规范，并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
| 4 |  | **4.关联系统对接要求**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需实现与中石油集团公司零管系统、中石化集团公司零管系统、延长石油集团公司零管系统、韩城市成品油监管系统、行政审批局证照审批、陕西省商务厅成品油市场监管平台、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证照管理系统、交通运输局危化品车辆管理系统进行对接，确保各系统间数据流通顺畅、信息共享及时。税务监管中心部署于税务内网，需和税务系统大数据风险监测处置进行联动。  需具备良好的可扩展性，对接接口应采用标准化设计，便于后续新增系统或功能模块时快速接入。对接过程需符合国家信息安全相关标准，保障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安全性，防止数据泄露、篡改或被非法访问。需提供全程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系统部署、调试、人员培训等，确保各系统顺利完成对接。  本次项目纵向向下完成和韩城市成品油监管系统的数据互通和业务协同，向上将智慧监管平台产生的各类监管数据统一推送至省税务大数据云综合服务平台。横向对接各加油站零管系统数据，并利用渭南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完成和行政审批、商务、应急、交通运输等部门信息化系统的数据对接，实现数据高效流转和价值释放。详细系统对接内容见下图：  img  系统关联架构图 |
| 5 |  | **5.培训要求**  结合整个项目建设周期进行使用、维护、管理等不同方面，需要对不同的使用者进行系统培训。由项目组针对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的素质状况和工作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和要求，并编制统一的培训方案和教材。  5.1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为负责本项目建设、运行和维护的专业人员和各类系统使用人员，具体包括业务科室人员、相关直属单位人员和各级系统管理员等。  5.2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覆盖本项目建设的各项内容，对相关工作人员开展系统使用培训，帮助工作人员快速掌握各系统尤其是应用系统的使用方法。同时针对系统维护人员，开展系统维护方面的专门培训，帮助系统运行维护人员了解设备和系统的管理维护方法，熟悉系统运维工具的使用。  5.3培训方式  培训方式可采用集中授课方式进行。根据培训对象和培训计划，按照不同的课程设置，对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集中进行培训。  5.4培训目标  建设一支既熟悉业务又掌握信息技术的骨干队伍，以支持数据局信息化项目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培训软件使用人员，使其能够熟悉系统业务功能，顺利利用系统开展业务。其中，包括应用管理员和普通管理员两类。 |
| 6 |  | **6.项目运维**  项目全部建成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供应商提供前后端软硬件设备和系统运维3年。  6.1运行管理  提供5\*8小时远程日常维护工作服务。  平台运行监控：对整个平台的资源使用情况、资源健康情况、运行情况等进行7\*24小时实时监控。  网络监控：对网络服务环境中的网络运行情况进行监控，按需进行网络配置调整、网络优化。  软硬件运行监控：对各类软硬件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按需进行设备配置优化、软件升级。  6.2故障处理  对运行的业务系统出现的故障，提供7\*24h的技术响应，配合单位及时排除故障。当系统出现紧急故障时，需保证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恢复、解决问题。  6.3数据备份  按照建设方提出的数据备份需求，定制数据备份策略。定期对数据备份的情况进行确认。定期对备份数据进行恢复性测试。  6.4运维服务报告  根据平台的整体运行，提供平台服务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平台运行情况、服务情况、资源利用效率故障处理、用户技术支持以及数据分析等。 |
| 7 |  | 7其他要求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建设采用国产环境下的服务器、存储、网络、操作系统、数据库、安全系统进行系统建设，并兼容国产化软硬件厂商产品。  **7.1硬件**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所涉及的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等硬件设备均依托于市级政务云。前端物联感知设备选择国产化的监控、传感器等设备。确保本项目所选产品均为全国产化设备。  **7.2软件**  本项目所涉及的购置类软件应采用国产化安全可靠产品。  兼容性：项目购置类软件应兼容的国产化客户端、国产化计算、存储、网络等硬件设备的信创环境，不能出现数据丢失和各类功能问题。  性能问题：项目购置类软件应保证在信创环境下的性能指标，不能因为换用信创终端环境后性能出现大幅下降，使用的体验差很多，让用户丧失使用本系统的耐心和兴趣。  本项目信息系统的开发全部采用国产化安全可控设备，平台需与底层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完成相关适配，加强信息安全管控。  **7.3开发类软件**  根据政务信息系统国产化适配中的经验，基于本项目的需求和目标，本项目所开发应用软件应满足信创要求，详细要求如下：  应用兼容性：需要基于国产化客户端、国产化硬件、国产化数据库、国产化中间件信创  环境，将应用系统改造开发，经过适配后需能正常用信创客户端访问各系统，不能出现数据丢失和各类功能问题。  性能问题：在信创环境下，系统要保证正常的性能，不能因为换用信创  终端环境后性能出现大幅下降，使用的体验差很多，让用户丧失使用本系统的耐心和兴趣。  业务流畅性：在信创环境下，需要保证现有系统的业务流畅性：既要保证原有业务流程顺利流转和开展，也要保证各业务节点的丰富功能都能够正常使用。  接口问题：本系统与其他系统的各种接口需要重新适配，保证接口的有效性。  开发环境：系统开发应基于可移植的平台开发。  7.4承建单位在本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包括：  （1）制订项目实施的详细设计和质量保证计划，经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审定后组织实施。  （2）项目实施期间，认真组织好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并向监理单位提供月、周进度报告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3）按合同要求在工程进度、成本、质量方面进行过程控制，发现不合格项及时纠正。  （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规定程序及时、主动、自觉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提供采购人单位和监理单位需要的各种统计数据的报表。  （5）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向采购人提交项目测试申请报告，对测试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改进。  （6）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存好完整的项目资料档案，以便后期移交采购人单位。 |
| 8 |  | **8.视觉行为采集和分析服务（507项）：**  1.此次针对卸油区增加视频采集点位，为满足现场使用环境，提供服务的视频设备传感器尺寸≥1/1.8英寸，照度适应范围≥140dB，传回最大图像尺寸不低于2560× 1440  2.为满足不同加油站视场角，视频采集服务提供≥4倍光学变焦，且焦距范围满足卸油区常见监控场景需求(3-11mm)。  ▲3.为保障夜间采集传回画面的清晰，设备内置补光灯，补光灯珠≥4颗，夜间应能看清60米处的人体轮廓。  4.为满足多个字段的叠加功能，通道名称、日期、时间格式等均可自定义  5.为保障服务在加油站卸油区正常使用，减少安全隐患发生设备工作温度范围能适应所在地区常见的环境温度，防护等级≥IP68，IK10。  ★6.为保障视觉行为采集服务的持续运行，加油站卸油区内使用的视频采集设备须具备由国家防爆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颁发的防爆合格证，CCC证书。  ▲7.卸油区视频采集服务应具备国产智能芯片，支持车牌以及人脸识别  8.分析服务提供不少于4TB的存储容量  ▲9.为保障加油站内视频均可接入，需满足≥32路1920x1080分辨率的摄像头同时接入，内置≥3颗GPU芯片，可满足≥12路视频实时分析需求  10.加油站网络环境不稳定，分析服务需具备断网续传功能，保障告警事件数据在断网恢复后可继续传输。  11.为保障分析服务中产生数据的安全性，支持存储数据保护功能，当前设备硬盘无法直接在第三方服务器或PC机上读取硬盘数据。  12.为满足后续服务拓展，分析服务支持常见的AI检测规则和参数设置，满足基本的目标检测、统计等需求  13.分析服务支持对加油站加油区里的烟雾，火焰，抽烟，打电话等进行算法分析，支持对卸油区内油罐车到位，稳油时间识别，卸油过程中双人在场，是否佩戴工服，卸油罐识别，灭火器等算法进行分析。  ▲14.为保障分析服务在加油站内数据传输的安全性，支持Loar模块拓展，可通过Loar协议接收数据上报平台。  （每座加油站1套） |
| 9 |  | **9.液位仪信息采集（507项）：**  （一）通信接口  1.接口：三线 RS232 串口，支持常用波特率,RS485 接口。  2.可进行本地或远程的数据交换或功能设定，通讯协议系统兼容，升级不影响数据上传。  （二）数据采集  1.自动在线跟踪油罐库存体积、油品高度、温度等信息。  2.实时采集每个加油站的油罐进油明细，包括日期、油罐、罐号、油品信息。  （三）数据传输  利用 LoRa 协议完成数据传输。  （四）设备监控功能  ▲1.支持远程监控，采用心跳包技术检测判断设备在线状态、防掉线，支持信号检测与自动搜索，离线数据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  2.支持离线警告并显示离线状态。  3.支持本地升级。  4.支持多种形式的通信状态指示。 |
| 10 |  | **10.加油机信息采集（1713项）：**  （一）通讯接口  1.RS232接口： 不少于4 个 RS232 接口，支持常用波特率。  （二）数据采集功能  1.加油明细采集服务  支持通过报税口采集加油明细数据，且采集数据与加油机屏幕显示数据一致。  ▲2.税控信息采集服务  能够采集加油机监控微处理器（税控芯片）序列号信息，并上传到系统平台，系统平台显示的信息与使用专用 POS 机读取的监控微处理器（税控芯片）序列号信息一致。  ▲3.支持2019 年后加密机型/支持 2000 年后所有品牌和型号的税控加油机/支持2024年新国标数字加油机数据采集；可采集油量、金额、单价、加油时间，支持历史加油明细数据采集。  支持2000年后所有品牌和型号的税控加油机及2019年后加密机型的总累数据采集，可采集加油机运行以来加油数据累加值，实现指定时间段区间总累查询。  （三）数据存储  离线断网存储，离线时自动存储，支持单设备不少于 10000 笔加油记录存储。  （四）数据传输  ▲利用 LoRa 协议完成数据传输。  （五）设备监控和系统功能  1.支持远程监控，采用心跳包技术检测判断设备在线状态、防掉线，支持信号检测与自动搜索，离线数据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  2.支持离线警告并显示离线状态。  3.支持加油机油枪实时监控。  4.支持本地升级。  5.支持多种形式的通信状态指示。 |
| 11 |  | **11.数据安全传输（507项）：**  数据汇聚接口≥16个千兆电口；交换容量≥32 Gbps；包转发率≥23.81 Mpps；AC地址容量≥8K；缓存≥4.1 Mbits；设备具备CQC认证证书；安全信息吞吐性能≥300M；IPSEC VPN加密性能≥60M；并发连接数≥1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5000；支持WIFI、支持4G；内存≥512M；接口≥5千兆电口；具备智能流量调度及优化、易部署和支持可视化集中管理、多维度安全防护等特性；符合GM/T 0022《IPSec VPN网关产品规范》、符合 GM/T 0028《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第二级要求；★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含3年软件升级。 |
| 12 |  | **12.集中安全管理平台（2套）：**  可统一管理数据安全传输服务，具备分支机构组网设备的集中管理功能，支持常见的网络接入方式。规格:机架式服务器：1颗CPU，核数不小于4核，每颗CPU主频不小于2.2GHz，内存：不小于16G，硬盘容量：不小于256GSSD+2TSATA，接口：不少于6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SFP+2\*USB接口；不小于300套受控端接入授权软件，含3年软件升级。 |
| 13 |  | **13.视频接入隔离系统（1套）**  1.支持不少于20000路的视频通道接入。  2.支持不少于256路1080P视频流转码加密为GB35114C级。  3.支持不少于128路4MP（2560\*1440）的视频流转码加密为GB35114C级。  4.支持不少于64路4K（3840\*2160）视频流转码加密为GB35114C级。  5.支持H264、H265码流等不同编码格式、不同封装、不同码流的视频流到SVAC2.0的转码。  ▲6.支持不少于1000路的GB/T28181视频通道转换为GB35114A级。  7.支持不少于256路1080P视频的并行智能分析功能。  8.支持802.1xEAP-TLS证书认证协议。  ▲9.支持通过国密算法对图片和结构化数据加密后通过GA/T1400协议推送上级平台。  10.支持通过GA/T1400协议接收前端设备/平台上传的图片和结构化数据。  11.支持基于IP地址、端口的访问控制，只允许IP地址白名单的对象、指定端口的访问。  12.支持不少于GB35114、GB/T28181、GA/T1400.4协议识别，对不符合协议格式的信令进行拦截丢弃。  13.支持对身份鉴别结果、操作事件、重要管理配置操作和异常报警进行日志记录。  14.含不少于20000路的视频通道接入授权。  15.支持不少于200路图片数据的加密转发。  16.内置同时支持SVAC2.0、H.264和H.265的国产视频AI计算卡。  17.内置的国产视频AI加速卡的单卡功耗不高于50W。  18.采用标准机架式服务器结构，支持1+1冗余电源，不小于2个PCI-EX16接口，满足机房机柜安装环境。  19.符合GA/T1781标准。  20.含3年软件升级。 |
| 14 |  | **14.操作系统（9套）**  ★1.操作系统产品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在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发布的《安全可靠测评结果公告》名单中。  2.操作系统产品应当满足《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4号）要求。  3.支持龙芯、兆芯、飞腾、鲲鹏、海光等主流国产CPU。  4.提供安全中心管控工具，提供图形化应用执行控制工具，具有检查应用程序完整性、来源等功能。 |
| 15 |  | **15.数据库（3套）：**  1.产品需为国产集中式关系型数据库，具有跨操作系统平台的能力，麒麟、UOS等操作系统等，支持鲲鹏、海光、飞腾等处理器。  ★2.产品需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评测。  3.支持ANSI SQL-2003以上标准；支持JDBC/ODBC标准接口；支持PL/pgSQL、PL/Java等过程语言。  4.支持数据库集群部署。在任意数据库实例出现故障时，集群内服务正常运行，数据不丢失，集群整体业务可用。 |
| 16 |  | **16.中间件（3套）：**  1.产品应具备良好的生态环境适应能力，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如麒麟OS、统信UOS等；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数据库系统，如达梦、金仓、神通、南大通用等。  2.支持集群部署，提供集群管理工具。  3.支持在管理控制台页面上配置异步日志，保证日志输出的同时降低对应用系统性能的影响。  4.监控服务可以选择监视信息的回放时间段，方便运维人员了解过去某段时间的系统和应用的监控情况。 |
| 17 |  | **17.数据采集软件（305套）：**  主要采集加油站经营数据，包括加油机销售流水（油枪、油品、单价、油量、金额、时间），依托加油站原有的零售管理系统，监控并采集实际经营数据明细，上传至监管平台进行全面智能化分析，确保数据采集的完整性。 |
| 18 |  | **18.国密浏览器（80套）：**  1.支持SM2、SM3、SM4等算法，保证Web网页访问的安全性，浏览器客户端，可以接受管理平台的统一管理。  2.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和主流国产CPU环境。  3.浏览器客户端可接受管控策略，开启国密通信等功能并可指定开启国密访问的应用范围。浏览器双内核同时支持SM2/SM3/SM4国密算法和RSA等通过国际算法，以及SSL单双向安全协议，与Web服务器之间建立安全通道，保证Web网页访问的安全性。  4.具有《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平台用户、运维人员安全登录平台，支持国密算法SM2/SM3/SM4，遵循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的相关密码规范。 |
| 19 |  | **19.系统管理（1套）：**  基础系统配置、指标监测配置、事件转发联动配置、通用配置、监管端和企业端的账号管理、人员管理、视频配置、传感器数据实时监测、重点部位视频配置等。 |
| 20 |  | **20.边缘域智能调度（1套）：**  1.支持边缘算力的管理和调度，包括融合超脑、AI超脑、AI相机、行业智能分析服务器等。  2.支持AI模型管理、AI模型下发、AI模型自动更新，AI模型包括检测、分类、混合、OCR、图像比对、语义分割等。  3.支持边缘通用算法的下发和任务配置，包括人脸、人体、车辆、周界等。  4.支持多种任务调度方式，图片抓拍分析、视频轮巡分析、离线图片流分析。  5.支持各行业产品集成对接，满足云远1.6.x和域见1.5.x以上构架版本的业务产品碎片化智能分析场景需求。  6.支持视频点位动态调度分析，非超脑接入视频点位动态绑定超脑分析。  7.支持AI模型事件码管理，根据业务需求自定义事件码信息。  8.支持AI边缘授权文件管理。  9.支持云边融合调度，与智能任务调度组件协作完成中心端与边缘端任务统一调度。  10.支持预案配置，对设备提前配置分析任务模板，为上层应用提供便捷的任务分析功能。 |
| 21 |  | **21.视频管理服务（含设备网络管理）（1套）：**  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支持编码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按照硬件资源评估，已包含最多支持6000路授权）。 |
| 22 |  | **22.加油站智能识别算法（1套）：**  对卸油区、加油岛内卸油位、加油位，加油站加油动作、加油车辆车牌识别，卸油区内人数识别、标准着装、加油站内抽烟、打电话、聚集等行为进行智能识别分析（按照硬件资源评估，已包含最多支持2000路授权）。 |
| 23 |  | 23.**软件开发（1项）**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1 | 首页 | 首页是整个系统的入口，目的是引导所访问的用户快速找到其所需功能，同时展示重要信息和操作功能。 | | 2 | 系统管理 | 系统管理包括组织机构管理、角色、权限管理、人员管理。 | | 3 | 信息管理中心 | 信息管理中心包含九大二级管理模块，主要包括加油站基本信息管理、加油机基本信息管理、加油枪管理、零管系统基本信息管理、液位仪网关信息、油罐基本信息、软件采集端监听信息、视频智能分析盒信息、加油机采集设备网关。需建立加油站档案信息，覆盖加油站全业务链的数据管理需求。各模块独立运行又相互关联，通过多条件查询、数据维护、规则规范三大核心功能，实现加油站设备、系统、网络等信息的统一管控。模块间通过数据关联与规范管理形成闭环，确保油站运营数据的准确性、实时性与可追溯性。 | | 4 | 异常告警中心 | 异常告警中心主要包括设备告警管理和异常数据告警。通过设备告警管理和异常数据告警两大维度实现全业务链异常监控。设备告警管理覆盖硬件设备运行状态监测，异常数据告警包含数据异常场景分析。模块间通过数据交互形成闭环管理，为加油站运营提供全方位异常预警支持。 | | 5 | 数据采集中心 | 数据采集中心负责整合多源数据，主要包括零管系统采集数据处理、软件采集端监听数据处理、加油机采集数据处理、液位仪网关采集数据查询、视频智能分析盒数据查询。零管系统采集数据处理聚焦加油站零售业务数据；集线器监听采集数据处理关注交易明细；加油机采集数据处理围绕加油机设备信息；液位仪网关采集数据处理针对油罐液位数据；视频智能分析盒数据处理处理车辆相关数据。各模块协同，确保数据完整准确，为后续业务提供有力支撑。 | | 6 | 数据分析中心 | 数据分析中心主要包括交易明细数据分析、月度交易报表分析、企业注册信息分析、全局交易数据分析、辖区销售额统计分析、月度销售额统计分析、油品销售额统计分析、辖区销售量统计分析、月度销售量统计分析、油品销售量统计分析、油价数据分析、库存数据分析、油站数据环比分析、油品进销存分析、加油交易累计报表数据分析、综合交易数据分析、油罐出油数据分析、设备巡检数据分析。主要负责对加油站相关数据进行全方位处理。通过交易数据查询分析，挖掘交易规律；加油站信息查询获取基础信息；数据统计与报表生成提供各类报表；实时数据监测与分析掌握实时动态，为决策提供全面、精准的依据，助力加油站管理。 | | 7 | 数据监控中心 | 数据监控中心汇聚并整合了加油站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数据资源。主要包括总览数据监控、分布数据监控、交易量趋势监控、交易额趋势监控、区域交易量对比监控、区域交易额比对监控、油品交易量对比监控、油品交易额对比监控、实时交易数据监控、纳税趋势数据监控、油品销量占比监控、油价趋势数据监控。它如同一个智能中枢，将分散的数据进行集中处理，为二级模块的细分监控与深度分析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使管理者能够从宏观到微观，全方位掌握加油站的运营状况。 | | 8 | 数据比对中心 | 数据比对与整合处理模块是数据比对工作的基础。主要包括数据比对与整合处理、数据比对结果分析与报表输出、数据比对可视化展示、视频监控数据管理。该模块先对不同来源和类型的数据进行收集整理，使其有序化，为后续比对做准备。然后从多个维度对数据进行比对分析，并处理数据中的异常值，保证数据比对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 | 9 | 税收监管中心 | 税收监管中心旨在构建全方位税务风险监控体系，主要包括发现风险监管、申报风险监管、进销数据监管、数据采集与监测、统计分析与决策支持、风险预警与发现。发票风险监管聚焦发票开具环节潜在风险；申报风险监管审查企业纳税申报数据；进销数据监管把控企业进销数据异常；数据采集与监测为监管提供数据支撑；统计分析与决策支持助力税务决策；风险预警与处置及时应对各类税务风险，保障税收征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10 | 综合运维中心 | 综合运维中心主要包括工单管理、投诉管理、知识库管理、运维中心、设备生命周期管理、人员与资源管理、工单任务处理、链路费过期预警等，其中工单管理、工单任务处理需满足移动端，移动端与PC端进行数据同步。为用户提供便捷的运维服务入口，用户可通过该模块提交故障申报、跟踪工单进度，模块会对需求进行分类处理并跟踪解决进度，确保用户问题得到及时响应和妥善处理，提升用户对运维服务的满意度。 | |
| 24 |  | **24.外部系统对接（1项）** |
| 25 |  | **25.系统集成（1项）** |
| 26 |  | **26.链路费（三年）** |
| 27 |  | **27.运维期（三年）（终验合格之日起算）**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监理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服务内容**  项目监理单位在本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主要包括：  （1）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项目开工、实施、集成、应用开发、系统测试、初步验收、试运行、第三方测试、竣工验收和移交、培训等各个阶段进行全程的监理服务，配合审计单位对项目提供初步验收、竣工验收、资金支付、资产移交等各个环节进行项目审计服务，实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把控、进度把控、投资管控、变更控制，参与项目建设各方关系的协调及审计等环节相关工作，配合采购人完成建设目标。在项目服务期内，协助采购人处理项目相关工作，全程跟踪承建单位的实施质量、督促整改。  （2）按采购人要求，制定项目管理任务书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以保证项目在质量、费用和进度等方面满足要求。  （3）及时向采购人报告项目的有关进度、质量及费用等方面的情况，对项目中存在设计缺陷的，及时发起项目变更。  （4）协助采购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配合做好人员培训、操作规程和规章制度的建立等准备工作。  （6）配合采购人做好项目竣工验收前的准备工作。 |
| 2 |  | **2.监理服务整体目标**  本项目监理服务的整体目标是：对项目服务过程的监督和管理，依照有关标准规范和法律法规以及建设单位的需求，本着科学、公正、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经验，对该项目服务过程全面的、有重点的、精线条的监督管理，包括受建设单位委托负责审核项目服务合同条款、服务计划进行实施，实施过程得到有效记录，定期提交监理服务报告，确保客户满意度。 |
| 3 |  | **3.质量控制目标**  （1）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  （2）符合本项目监理委托合同书要求。  （3）项目服务质量满足建设单位、使用单位对项目系统安全管理的要求。  （4）符合国家、陕西省、渭南市有关信息系统系统监理、信息技术服务  的相关文件要求。  GB/T19668.1-2014《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1部分：总则》  GB/T19668.2-2017《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2 部分：基础设施工程监理规范》  GB/T19668.3-2017《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 3 部分 ：运行维护监理规范》  GB/T19668.4-2017《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 4 部分 ：信息安全监理规范》  GB/T19668.5-2018《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 5 部分：软件工程监理规范》  GB/T19668.6-2019《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 6 部分：应用系统：数据中心工程监理规范》  GB/T19668.7-2022《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 7 部分：监理工作量度量要求》  （5）符合项目交付的质量标准的质量要求。  （6）监理服务质量符合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承诺。  （7）通过服务人员的质量活动，确保质量保证计划的有效实施。按照服务规范交付约定的服务。根据服务计划进行实施，实施过程得到有效记录，定期提交服务报告。定期对现行的各项管理制度、流程进行适用性评估，以考核为依据提出整体服务体系评估意见及完善建议。对不符合的行为进行改进并总结分析，确保改进措施得到有效实施。对于重大服务质量问题，编制专项报告；对于质量、安全工作，要接受建设单位的检查。 |
| 4 |  | **4.进度控制目标**  保证项目在合同书约定的服务期内完成服务计划进行实施，并顺利通过各阶段交付验收。 |
| 5 |  | **5.投资控制目标**  以项目合同文件为依据，以合同总金额为投资控制目标，保证项目投资金额在相关法律、政策规范要求的范围内，保证项目投资的有效性。 |
| 6 |  | **6.信息安全控制目标**  信息安全符合GB17859-1999《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与信息安全有关标准的要求；满足平台的安全要求，满足合同要求和用户使用需求。  （1）信息安全服务监理过程中，保证信息系统的安全在可用性、保密性、完整性与信息系统的可维护性技术环节上没有冲突；  （2）督促服务的信息安全服务人员在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规范下严格执行安全操作和管理，建立安全意识；  （3）检查供应商是否存在设计过程中的安全隐患行为或现象等，确保整个服务监理过程中的安全实施和安全应用。 |
| 7 |  | **7.知识产权保护控制目标**  符合国家相关知识产权保护规定和法律。同时保证建设单位、服务单位、监理方和设备/软件原厂商各方资料和产品的知识产权不受侵害。 |
| 8 |  | **8.信息文档管理目标**  建立安全服务管理体系，在服务的各个阶段，对所产生的、面向安全管理业务进行收集、传输、加工、储存、维护、使用和整理；协助服务单位建立文档管理制度，接收服务过程资料，对资料进行归整、保管和使用。 |
| 9 |  | **9.合同管理目标**  拟定安全服务的合同管理制度，其中应包括合同草案的拟定、会签、协商、修改、审批、签署、保管等工作制度及流程；协助用户拟定安全服务合同的各类条款，参与用户和服务单位的谈判活动；及时分析合同的执行情况，并进行跟踪管理；协助用户与服务单位的有关索赔的有关索赔及合同纠纷事宜，以及实现项目合同规定的质量目标、进度目标和投资目标。 |
| 10 |  | **10.组织协调目标**  认真履行建设单位、使用单位及服务单位等各方关系，通过例会、报告等制度，通过各种监理方法使本项目顺利、高效进行，保证各相关方的良好沟通和无缝衔接，保证项目相关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
| 11 |  | **11.变更控制目标**  （1）协助采购人对服务单位进行绩效考核与能力管理。协助采购人对服务单位进行绩效考核工作，制定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明确绩效考核内容（日常管理考核、服务考核文档审查、合同执行情况考核、采购人满意度），确定考核执行的组织结构，根据考核方法（日常考核、过程考核和事后考核），制定绩效考核指标，并根据绩效考核流程进行绩效考核评分，开展季度绩效考核的评价。  （2）协助采购人对服务单位及人员进行能力考核工作，主要包括：能力考察、服务管理过程。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项目需求配置相应人员。

采购包2：

根据项目需求配置相应人员。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项目需求配置相应设施设备。

采购包2：

根据项目需求配置相应设施设备。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需要提供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确保按期交付使用。 2.系统业务功能建设模块要求完整、设计合理、科学。 3.项目文档（用户使用手册、维护手册、部署文档、实施过程资料等）完整准确。 4.应具有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以及相应产品的检定证书和其他应具有的单证。 5.在质保期内，项目中涉及的系统软件免费升级，负责全部升级工作，以保证不影响系统的运行。如设备生产厂商对本项目所应用的部分设备的保修期规定超过上述期限的，则该部分设备应当按照生产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质保期外，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这其中包括：新技术咨询、配置调整、故障解决等。 6.对于其提供的软件系统拥有知识产权或已获得权利人的授权，本项目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当负责处理索赔或涉诉等各项事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7.供应商应履行采购人保密义务。 8.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计划方案，完成技术培训工作，并落实售后服务措施。 9.质保期三年（终验合格之日起算） 10.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容许分包。 11.软件开发产生的源代码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12.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及采购要求。

采购包2：

1.合同终止或服务期结束后，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做好资料交接和工作衔接，保证项目业务连续性。 2.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完整准确。 3.供应商应履行采购人保密义务。 4.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及采购要求。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90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到达试运行，服务期3年。

采购包2：

监理服务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通过之日止。监理周期与项目建设周期同步，随建设期的延长则相应的延长监理周期，其监理费用不做调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采购包2：

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完成系统试运行前的用户培训工作，开始系统试运行及迭代完善工作，提出初步验收申请，采购人单位组织验收，满足设计要求，测试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协议，完成初步验收，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 初验通过后，平台进入3个月试运行阶段，做好对系统的功能、性能、稳定性以及系统的运行效果等各项关键因素进行全面的监测与记录，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形成系统试运行记录。在试运行期满后组织做好试运行检验，根据检验和记录结果，写出系统试运行报告，做出系统试运行结论，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同时进行项目培训、文档整理等收尾工作。 在完成试运行工作内容后，提交全部相关文档、图纸、报告、代码，向验收小组提出系统最终验收（竣工验收）申请，终验通过后系统方可申请正式上线运行。

采购包2：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验收前提交监理工作形成的所有文档。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平台部署完成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内容全部完成初步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终验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内容全部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3.3.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采购合同

采购包2：

详见采购合同

**3.5其他要求**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叁套纸质投标文件（经编标工具生成的文件直接打印并加盖公章），递交的纸质版文件内容确保与线上电子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修改和补充。 该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2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1.4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1.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2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1.4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1.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
| 2 | 信用信息 | 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
| 3 | 投标保证金 | 出具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
| 4 |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合同包的采购活动。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 2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须具备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 3 | 信用信息 | 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 4 | 投标保证金 | 出具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 5 |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开标一览表 服务方案（1包）.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商务应答表（1包）.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1包）.docx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投标报价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未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5 | 合同履行期 | 合同履行期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 | 商务应答表（1包）.docx |
| 6 | 合同条款 | 投标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商务应答表（1包）.docx |
| 7 | 质量标准 |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商务应答表（1包）.docx |
| 8 | 投标内容 |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服务方案（2包）.docx 开标一览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商务应答表（2包）.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2包）.docx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投标报价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未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5 | 合同履行期 | 合同履行期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 | 商务应答表（2包）.docx |
| 6 | 合同条款 | 投标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商务应答表（2包）.docx |
| 7 | 质量标准 |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商务应答表（2包）.docx |
| 8 | 投标内容 |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分  报价得分2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指标 | 根据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配置和功能、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10分；带▲符号的技术参数为主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要求提供佐证材料（不局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官网截图、系统截图、说明书等）以证明参数的技术响应性，投标人自负因佐证材料不全而造成技术参数响应负偏离的后果。 | 10.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服务方案（1包）.docx |
| 产品资料 | 一、评审内容：产品相关资料：产品附有详细的产品技术资料（不限于产品来源渠道、产品说明书、用户手册、质量证明文件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资料齐全、合理，符合要求，得3分；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所提供材料与本项目实际要求不相符；体现不齐全或其他情形。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服务方案 | 一、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整体实施方案不限于：①备货、供货及保证措施方案；②工作流程、工作内容；③技术服务方案；④包装运输方案；⑤设备安装、检测方案；⑥安全实施保障方案；⑦系统试运行；⑧项目风险管理方案；⑨数据质量保证措施；⑩应急预案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10项，以序号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20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2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高级职称，得2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近6个月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 2.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实施团队 | 一、评审内容：提供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项目实施团队及组织管理方案，项目设有项目负责人及技术团队，人员分工合理，责任明确并拟定各岗位管理制度、工作职责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 | 一、评审内容：根据采购需求拟定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工作计划合理、时间节点明确、保障措施科学。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2分；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质量保证措施 | 一、评审内容：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控制目标②质量保证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2项，以序号①、②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4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4.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对接方案 | 一、评审内容：提供系统无缝对接方案及承诺，确保设备、软硬件安全可靠，详细描述与原有系统详细对接方案，要求完全兼容原有系统，根据合理性及实际操作性。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售后服务及运维方案 | 一、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不限于：①售后服务点的设定；②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③日常维护以及备品配件供应保障计划方案；④项目交付采购人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⑤明确质保期的时间，质保范围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5项，以序号①、②、③、④、⑤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5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5.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故障响应方案 | 一、评审内容：提供故障响应方案，内容不限于①故障识别和报告机制②故障分析和定位③故障恢复（含具体的故障恢复响应时间）④沟通反馈机制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4项，以序号①、②、③、④、⑤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4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4.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培训方案 | 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须针对本项目和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培训方案。方案涵盖但不限于培训对象和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日程安排。培训服务方案内容全面、安排合理，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要。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2分；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履约能力 | 技术创新能力:投标人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信创适配能力:投标人所投产品所使用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等支撑软件，均需适配信创环境，确保系统安全可靠运行，每提供一个适配证书得1分，满分得3分。 | 5.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售后服务承诺 | 能够提供卸油区专用防爆摄像机、边缘计算终端、液位仪数据终端、加油机数据采集仪的厂家售后服务承诺，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2分。 | 2.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业务应用系统展示 | 投标人针对项目核心功能项进行现场演示，详细演示内容如下： 1、演示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中信息管理中心的功能项①加油站基本信息管理(包括加油站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类型、营业状态、地址）；②加油机基本信息管理（包括站点名称、加油机型号、油枪数量、加油机状态、加油机生产厂家）；③液位仪网关管理（包括站点名称、液位仪编号、液位仪厂家、网关IP地址）；④油管基本信息管理（包括站点名称、液位仪网关编码、油品、当前温度、油管容积）；⑤加油站一户式查询（包括基本信息、设备信息、月度汇总分析、年度趋势分析）。演示全部功能计2分，存在1项功能缺失扣0.5分，扣完为止。 2、演示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中税务监管中心的功能项①进销数据监管（包括进货数据监控、销货数据监控、异常风险分析）；②发票风险管理（包括发票开具行为监管、发票关联信息监管、预警风险分析）；③申报风险监管（包括申报数据完整性、申报数据合理性、风险分析）。演示全部功能计3分；存在1项功能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3、以某加油站设备发生故障为例，演示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中综合运维中心的功能项①故障报修(包括设备类型、问题描述、故障类型、故障图片或视频、期望到场时间）、②工单受理（包括查看上报单位、工单来源、工单类型、紧急程度、故障处理方式）、③工单分派（包括选择维修人员、选择维修支持方案）、④维修人员接单（包括查看工单信息、联系客户确认到场时间、核验扫码签到）、⑤维修结果反馈（包括上传维修图片或视频、维修方案确认或修订）⑥工单评价（包括评价服务态度、到场速度、维修质量、投诉或建议）⑦工单回访（包括回访满地度调查、其他建议与反馈），分角色演示全部功能且流程连贯、符合流程设计计5分；分角色演示全部功能但业务流程无法贯穿计2分；否则不得分。 备注： ①业务应用需深刻理解实际业务需求，基于实际应用场景，演示系统要求尽量用可拟投入实际运行的系统进行演示。 ②以Demo、录屏等非在线形式进行演示的，按评分的二分之一计入总分，仅进行PPT、文字说明、口头说明或未演示的不得分。 ③各投标人演示时间不得超过20分钟，演示时由各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转接口等设备的正常运行，否则相关不利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于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渭南市临渭区车雷街69号渭南市政务服务中心）西配楼1楼大厅等待演示)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如提供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5.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1包）.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明细表（1包）.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分  报价得分2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项目理解与认识 | 一、评审内容：对本项目的理解与重难点分析，包括不限于：①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②项目重难点分析；③合理化建议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3项，以序号①、②、③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9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3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9.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监理大纲 | 一、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该项目监理大纲，不限于：①监理范围和服务内容；②监理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③监理机构设置、组成人员名单，监理人员岗位职责④质量、进度、投资、变更、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措施；⑤合同、信息管理方案；⑥组织协调内容的具体程度、措施；⑦项目保密管理措施。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7项，以序号①、②、③、④、⑤、⑥、⑦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28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4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2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监理服务团队 | 1、总监具备住建部注册监理师资格证书（通信工程专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信息系统监理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每有一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2、项目监理团队配备的其他监理人员不少于4人，均应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 2.1同时项目监理团队监理人员中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咨询工程师证书、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同一人不重复得分，最高得4分。 （以上证件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需提供监理人员近1个月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 7.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企业综合实力 | 提供开展监理业务的平台系统（需提软件著作权证书），得2分；没有不得分。 | 2.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服务承诺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服务承诺，包括①监理服务期内，问题处理解决方案；②监理服务质量保证；③能按时按质完成，达到服务要求且能保证项目质量承诺；④提供驻场服务承诺；⑤接受采购人对服务的监督及管理的承诺等。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5项，以序号①、②、③、④、⑤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15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3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15.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保密及廉洁措施 | 一、评审内容：①投标人针对项目安全保密职责提供具体的保密措施②投标人针对项目廉洁管理提供具体的廉洁措施。 二、评审标准：提供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以上2项，以序号①、②为项数，内容无缺项、无漏项且无缺陷的得6分，其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项或漏项的扣3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三、赋分说明：“缺陷”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可实施性不强；引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无法实现的情形；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方法）或其他规范性文件错误；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前后内容不一；逻辑错误；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针对性不强；涉及内容无重点或内容不够详细以及其他情形。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业绩 | 1.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承担过类似项目的监理服务业绩，项目案例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类似业绩时间、证明资料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总监理工程师业绩需体现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总监理工程师业绩可与单位业绩重复记取。 2.提供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如提供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13.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2包）.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明细表（2包）.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6.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1包）.docx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1包）.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1包）.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1包）.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2包）.docx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2包）.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2包）.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2包）.docx

**第7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